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报纸
 中国保监会指定披露保险信息报纸
 中国银监会指定披露信托公司信息报纸

2015年11月9日 星期一

B1

■特别提示 | Trading Tips |

深市停牌日	天音控股 复牌日	天邦股份 宝莫股份	渤海租赁 金轮股份	新大新材 劲胜精密	股权登记日 深深房A	沪市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	益丰药房
-------	-------------	--------------	--------------	--------------	---------------	--------------	------

■今日公告导读 | Bulletin Board |

深市主板		中小板		创业板		沪市主板		其他		
000025 特力A	B9	000982 中银绒业	B12	002500 山西证券	B19	600104 上汽集团	B1	B25,B27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础行业	B24
000415 渤海租赁	B23	002024 苏宁云商	B12	002502 骅威股份	B2	600157 永泰能源	B10	B11	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	A12
000521 美菱电器	B4	002027 七喜控股	B16	002571 德力股份	B4	600182 S佳通	B9	B16	南方基金	B16
000541 佛山照明	B1	002124 天邦股份	B9	002577 雷柏科技	B11	600293 三峡新材	B4	B4	鹏华基金	B22
000606 青海明胶	B1	002137 达益达	B9	002624 完美环球	B1	600452 涪陵电力	B16	B13	浦银安盛	B19
000638 万方发展	B23	002209 达意隆	B3	002624 完美环球	B4	600572 康恩贝	B11	B14	融通基金	B23
000656 金科股份	B1	002244 滨江集团	B1	002629 仁智油服	B22	600651 飞乐音响	B2	B15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	B17
000662 索芙特	B16	002256 彩虹精化	B4	002652 扬子新材	B12	600732 *ST新梅	B19	B19	申万菱信	B11
000683 远兴能源	B23	002307 北新路桥	B11	002673 西部证券	B4	603021 山东华鹏	B10	B10	泰达宏利	B4
000753 漳州发展	B2	002320 海峡股份	B2	002676 顺威股份	B4	603338 浙江鼎力	B4	B18,B19	天弘基金	B10
000905 厦门港务	B2	002354 天神娱乐	B11	002699 美盛文化	B9	603678 火炬电子	A8	B3	银河基金	B10
000953 河池化工	B16	002409 雅克科技	B12	002728 台城制药	B9	基金		B4	银华基金	B22
000972 新中基	B12	002421 达实智能	B19	002769 普路通	B4	宝盈睿丰创新		B21	招商基金	B16
000979 中弘股份	B12	002450 康得新	B10	沪市主板		北信瑞丰健康生活主题		B28	金鹰基金	B3
000981 银亿股份	B9	002476 宝莫股份	B3	600048 保利地产	B12	大成基金		B1	景顺长城稳定收益	B26,B27
				600094 大名城	B11	德邦纯债 18个月定期		B5,B6,B7,B8	民生加银	B3

关于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景祥A份额第五个运作期利差的公告

根据《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约定,景祥A的年化收益率(单利)=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利差(0-2.3%)。其中,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是指在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景祥A每个运作期起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当时适用利率)。利差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一个运作期前根据国内利率市场变化予以确定,其取值范围在0%(含)到2.3%(含)。景祥A的年化收益率计算方法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百分数的小数点后二位。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结合国内利率市场情况,景祥A第五个运作期的利差确定为2.3%。

根据2015年11月6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为1.50%,如果中国人民银行在景祥A第五个运作期起始日(本次即2015年11月20日)前不宣布调整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水平,则景祥A第五个运作期的年化收益率为3.80%。

风险提示

1.本基金净资产优先分配予景祥A的本金及约定收益,剩余净资产分配予景祥B。景祥A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是如本基金净资产等于或低于景祥A的本金及约定收益的总额,本基金净资产全部分配予景祥A份额后,仍存在额外未弥补的景祥A份额本金及约定收益总额的差额,则不再进行弥补。在极端情况下,如果基金发生大幅度的投资亏损,景祥A份额可能不能获得收益甚至可能面临本金受损的风险。

2.本公告中关于景祥A第五个运作期年化收益率的计算是以中国人民银行于2015年11月6日公布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为基础,如果中国人民银行发生调整,景祥A第五个运作期起始日前宣布调整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则景祥A年化收益率有可能发生调整。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九日

关于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景祥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1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景祥分级债券	
基金代码	0004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1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赎回起始日	2015年11月18日	
申购起始日	2015年11月1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景祥分级A	大成景祥分级B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00557	000558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否	否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景祥A份额每6个月开放一次申购与赎回业务,景祥B份额封闭运作。本基金基金合同到期日转换为大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自基金合同生效后,景祥A每6个月开放一次申购与赎回业务。景祥A的开放日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将满周岁的最后两个工作日。景祥A的开放日为赎回开放日和申购开放日。每次景祥A开放日,第一个开放日为赎回开放日,第二个开放日为申购开放日。此次2015年11月18日为景祥A赎回开放日,2015年11月19日为景祥A申购开放日。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景祥A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暂停的,其开放日的计算为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届时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

投资者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景祥A申购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景祥A的申购申请。

针对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渠道和中国农业银行代销渠道,此次景祥A类别份额赎回开放日前第五个工作日(含)至赎回开放日(含)之间为赎回申请提交日,投资者需要在景祥A赎回申请提交日的具体业务办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科物业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成立的公告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5-107号
金科物业4	3.3	6.00%
金科物业5	3.5	6.20%
次级	1.0	100

2.发行方案:各档面值,---元,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专项认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万元,每次追加认购的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万元,且必须为人民币10万元的整数倍,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全部由金科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3.发行方式及对象:本专项计划通过推广机构的发行网点向境内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4.登记方式:投资者认购的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将登记在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的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基金类证券账户中。

5.上市安排:本专项计划发行结束后,计划管理人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六日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一、被告: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在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上述395件案件中的各原告赔偿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印花税、利息共计人民币22,764,445元及港币3,419,201港元。

二、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三、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一审判决案件受理费784,114元,由被告负担462,971元。

本次公告的诉讼案件涉及的损失将对本公司2015年度利润构成重大影响。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15-1074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代建项目的公告

公司与华成置业、亚飞置业及天名房产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1.公司负责代建项目的整体开发管理,包括项目整体定位、规划设计调整、工程管理、成本管理、项目销售、竣工验收和交付、前期物业服务开发、档案管理等全过程的项目开发管理。

2.委托方负责筹措建设项目开发建设所需的全部资金,按项目进度及时核拨建设资金,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约定的各项费用。

三、合同对项目的影响

合同的签订是公司品牌建设、管理输出的代建业务加大拓展力度的体现,符合公司积极推进代建业务的发展战略。项目将纳入公司项目运营管理体系,销售管理体系和审批管理流程,代建业务风险可控。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九日

7.1.2 代销机构
 (中国农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刘士荣
 客服电话:95599
 电话:010-85109219
 传真:010-85109219
 网址:www.alchina.com
 中国都市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浩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联系人:黄静
 电话:010-84183333
 电话:010-84183311-3389
 网址:www.god.com.cn
 (3) 海天大基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阳路195号3C座909楼
 法人代表:其实
 联系人:高莉莉
 电话:021-54059888
 客服电话:400-818-1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法定代表人:郭卫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联系人:李宇轩
 网址:www.hud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5) 浙江恒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一西路933号3幢9楼303室
 法定代表人:陈颖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7号电子商务产业园2号楼
 联系人:林明
 网址:www.huili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772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号A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李伟
 联系人:王茜茜
 客服电话:400-8679238/010-85679169
 网址:www.chinacis.com.cn
 (6) 浙江恒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一西路933号3幢9楼303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一西路933号3幢9楼303室
 法定代表人:陈颖
 联系人:王茜茜
 客服电话:400-8679238/010-85679169
 网址:www.chinacis.com.cn
 (7)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法定代表人:刘尚军
 电话:0755-83193388
 传真:0755-83193988
 联系人:王宇肖
 公司网址:www.dcfund.com.cn
 大成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国话费)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在内地、上海设有投资理财中心:
 (1) 大成基金深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2层
 联系人:王欢欢、白少飞
 电话:0755-83193236/22225555/22223556
 传真:0755-83193203/31952258/83195242/83195232
 (2) 大成基金上海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9层
 联系人:徐歆
 电话:400-6218857/763513925
 传真:021-63513928/62185233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首次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以及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景祥A和景祥B的基金份额净值、景祥A和景祥B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景祥A和景祥B的基金份额净值披露在指定媒体上。

景祥A的申购赎回 定价"原则即景祥A申购价格以申购开放日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1.000元为基准进行计算,景祥B的赎回按照"未知价"原则,即景祥A的赎回价格以景祥A赎回开放日景祥A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景祥A第四项下申购赎回业务(即2015年11月18日、2015年11月19日)等相关事项予以提示。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 本基金在3年存续期内按照不同预期收益和风险特征分为两类基金份额,分别为景祥A份额和景祥B份额。景祥A份额和景祥B份额的初始份额配比原则上不超过7:3。景祥A和景祥B的收益计算与运作方式不同。景祥A获取约定收益,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开放一次申购与赎回业务,景祥B获取A在扣除除景祥A的本金及约定收益后的全部剩余收益,景祥B封闭运作,封闭期为三年。景祥A和景祥B都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3年到期后,本基金将转换为大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3) 景祥A的开放日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6个月即满周岁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景祥A申购开放日分为赎回开放日和申购开放日,每次景祥A开放日,第一个开放日为赎回开放日,第二个开放日为申购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应在赎回开放日对景祥A份额持有人,在赎回申请提交日提交的赎回申请进行受理,投资者可以在景祥A申购开放日进行景祥A的申购操作;景祥A申购开放日,只开放赎回,不开放申购,赎回开放日可以为基金合同到期日。

景祥A的折算日为景祥A的申购开放日,折算日当日,景祥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折算后,景祥A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景祥A份额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景祥A折算日不对景祥B份额进行折算。具体的折算方式及折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 在每一个景祥A申购开放日,对于景祥A的申购申请,如果对景祥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景祥A的份额余额与景祥B的份额余额的比值小于或等于7:3,则所有确认有效的景祥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如果大于景祥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进行确认后,景祥A的份额余额与景祥B的份额余额的比值大于7:3,则在确认有效的景祥A的份额余额与景祥B的份额余额的比值不超过7:3的条件下,对全部有效景祥A申购申请按照比例进行成交确认。

景祥A申购开放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确认办法及申请确认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基金销售机构对景祥A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和赎回申请。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以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5) 景祥A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获取约定收益,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方法如下:
 景祥A的年化收益率(单利)=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利差(0-2.3%)

其中,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是指在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景祥A每个运作期起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当时适用利率)。利差由基金管理人,在每一个运作期前根据国内利率市场变化予以确定,其取值范围在0%(含)到2.3%(含)。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结合国内利率市场情况,景祥A第五个运作期的利差确定为2.3%。

根据2015年11月6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为1.50%,如果中国人民银行在景祥A第五个运作期起始日(本次即2015年11月20日)前不宣布调整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水平,则景祥A第五个运作期的年化收益率为3.80%。

(6) 对于申购持有景祥A份额的持有人,其持有的景祥A份额如转入第五个运作期,转入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7) 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8) 上述业务的解释归本基金管理人。

(9) 风险提示

本基金净资产优先分配予景祥A的本金及约定收益,剩余净资产分配予景祥B。景祥A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是如本基金净资产等于或低于景祥A的本金及约定收益的总额,本基金净资产全部分配予景祥A份额后,仍存在额外未弥补的景祥A份额本金及约定收益总额的差额,则不再进行弥补。在极端情况下,如果基金发生大幅度的投资亏损,景祥A份额可能不能获得收益甚至可能面临本金受损的风险。(10)如有任何疑问,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c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热线电话(400-888-5558)进行咨询。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简称: 青海明胶 证券代码:000606 公告编号:2015-046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青海明胶",证券代码:000606)已于2015年9月21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21日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2015-037号)。

2015年10月2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2015-042号),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20日起继续停牌。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公司及各方正在就本次重组方案相关事宜进行沟通,加紧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论证。

青海明胶股份有限公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5-050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法律责任。

为推进公司创新驱动、转型升级战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通过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各项议案,并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审计机构,负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审计工作。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已完成了员工持股计划的审计工作,现将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主要事项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加、风险自担的原则。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对象为截至2015年10月16日与公司或公司所属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以下三类人员:

01 集团领导:上海集团高级管理人员及下属子公司中由集团提名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党群主要负责人。

02 关键岗位员工:包括以下三类岗位员工:

A.集团直接管理企业中层管理人员,包括直接管理企业副(级)正副经理、副经理的三层级企业负责人及同职级党群负责人;集团总部中层管理人员。

B.上海集团重点业务板块中重大关键人员,包括2013-2015年获得国家、行业、省市区奖项,以及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环球 公告编号:2015-115

完美环球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准备工作。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公平性,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完美环球;证券代码:002624)自2015年11月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召开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情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完美环球娱乐股份有限公
 董 事 会
 2015年11月9日